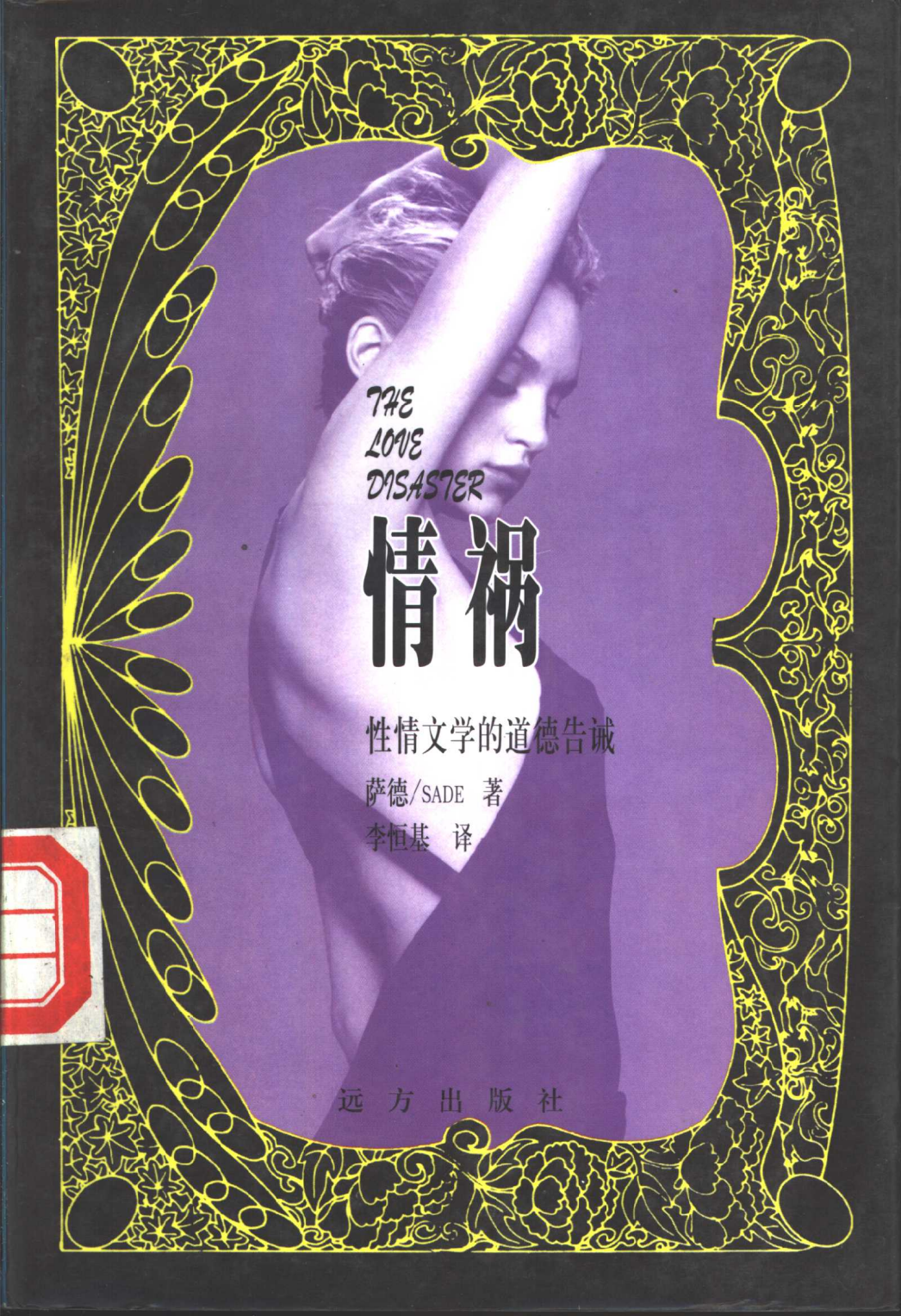




THE
LOVE
DISASTER

情祸

性情文学的道德告诫

萨德/SADE 著

李恒基 译

远方出版社

情 祸

萨 德 著
李恒基 译

远 方 出 版 社

情 祸

萨 德 著

李恒基 译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 新华大街4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包头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9 字数:180千字

1998年6月第1版 1998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80595-190-5/I·111 定价:15.80元

代序

《愤祸》是一个中篇小说集，出版于1800年，共收小说五篇，写于作者1784年至1790年蹲巴士底狱的年代。

《法克斯朗吉》揭示了世俗的婚姻心理，提供了利欲薰心的嫁娶可能导致何种恶果的一个也许是极端的例证。法克斯朗吉小姐的父亲本是生活富裕的中产者，却看上了作风活络，金玉其表的一个骗子强盗，拆散了女儿与恋人的关系，将她嫁给了这个以行骗抢劫、杀人越货的恶棍弗朗洛，结果害得女儿九死一生，终于仍不免早逝，活活断送了一生。正如她自己所说，“为贪图荣华富贵而付出高昂的代价”。这篇小说的副标题名为《野心误》，在故事的结尾明确地指出：“法克斯吉小姐之死，向天下贪财的父母与爱慕荣华的女儿昭示一个惨绝人世的实例”。

瑞典故事《恩奈斯蒂娜》像《法克斯朗吉》那样，也是一场惊心动魄的婚姻争夺战。地位显赫的奥克斯梯恩伯爵为占有美貌娴淑的恩奈斯蒂娜，与家财万贯的寡妇舒尔茨太太联手，玩阴谋、耍奸计，硬要把恩奈斯蒂娜从其未婚夫赫尔马纳的手里夺过来，其阴谋奸计之恶毒令人发指，导致了赫尔马纳死于冤狱。这一个恶人夺艳的故事与

《野心误》中强盗骗走美人的格局有点相似，所不同的是，在《野心误》中，法克斯朗吉小姐虽有贪心的父母在诱惑，毕竟自己的虚荣心颇重，自愿入彀；而在瑞殿故事里，恩奈斯蒂娜贤淑坚贞，拼力抗拒，“宁可清白地死，不愿蒙耻地苟活”，最后被施暴奸污，还被耍弄狂骗、阴错阳差地死在自己父亲的剑下。在这个悲剧里，除了恶人外，应该负罪的仍是有贪欲之心的长辈，恩奈斯蒂娜的父亲桑德斯，他不仅重视财产利益，而且心慕名望地位，这个致命的弱点使他在悲剧里起了助纣为虐的作用。作者狠狠惩罚了这个贪心的父亲，让他被奥克斯梯牵着鼻子走，还中了奸计失手把自己的女儿一剑刺死。在这篇故事里，萨德给恩奈斯蒂娜上长辈的。

意大利故事《罗朗丝与安东尼奥》，则是一首对坚贞爱情、纯洁美德的颂歌。罗朗丝与安东尼奥是一对才貌双全、感情深挚、品德出众的青年恋人，安东尼奥的父亲却是一个恶魔般的人，生活放荡，品性恶劣，一心要破坏儿媳的贞操，将她据为己有，并不惜毁掉自己亲生的儿子。罗朗丝虽然落入了他的魔掌，但在他种种卑鄙恶毒的阴谋诡计面前，拼死保全了自己的清白，最后，年轻的夫妇终于冲破了牢笼，获得了幸福，恶棍父亲得到罪该应得的下场。这篇故事尽管没有由作者出面提出某种训诫，但其中对安东尼奥优良的品性、高尚的心地、宽厚善良的胸怀、英气勃勃的活力与才干的描写充满了赞赏之情；对罗朗丝的纯洁、天真、温柔、贞节、坚强等美德的描写，更是充

满了颂扬，表现了作者对具有美德的人的理想向往。

《欧叶妮·弗朗瓦尔》是经常被研究者视为萨德小说中品味最高的一个中篇小说。小说开宗明义的第一段话是这样的：“本篇唯一的宗旨是要教育人与匡正人的品行。但愿看官掩卷之后能深知那些为满足私欲而无所不为者，其实每走一步都潜在冒着莫大的危险，但愿他们能老老实实相信，倘若良好教育、万贯家财、才华天赋缺了谨慎谦虚、明智端正的行为作为支撑或依托，那么它们就只能引人走上歧途，这就是我们要用故事来证明的真理”^①。萨德在这里所讲的这个故事，可真有些惊心动魄、骇人听闻。弗朗瓦尔家境富足，收入丰厚，又娶了一个温柔美貌的妻子，但他仍不知足，向往放荡的生活。他本人外貌俊美，多才多艺，聪明透顶，却不把聪明才智用于正道，而是养成了一种乱伦的恶癖，居然精心地把自己亲生的女儿欧叶妮调教成为一个乱伦的女子。父女成奸之后，他又指使欧叶妮把自己的生母当作情敌杀死。犯了重罪的少女天夏发现，与母亲同时斃命，最后，这个邪恶之徒也悔悟过来，自杀身亡。在弗朗瓦尔自尽的那一场中，作者特意安排了他临终前作了大段的忏悔，这与其说是出于对人物性格作客观描写的需要，不如说是为了借人物之口来达到警世劝世的目的。要知道，在法国十八世纪，淫靡之风甚炽，乱伦是当时一种并不罕见的败德现象。

^① 《欧叶妮·弗朗瓦尔》，《情祸》第二九一页，巴黎 folio 业书本，一九八七年。

《弗洛维尔与古瓦尔》也是以乱伦悲剧为题材。古瓦尔是一个正派人，前妻淫荡下贱，早已携子私奔出走。女儿弗洛维尔也在幼年时丢失。原来，弗洛维尔是遭其母抛弃的，幸亏得到圣拉夫妇的收养，成年后，她俏丽娇艳而又品格端庄，但在寄居圣甘太太家时，被引诱失身于一个名叫森纳尔的青年军官，并生了一个私生子。事隔多年，当她进入中年的时候，遇见了十七岁的圣安吉骑士，小青年对她产生了热烈的爱情，在他强行求欢之时，她失手刺死了他。在旅途中，她又遇见一个五十多岁的女人争风吃醋，杀死了情敌，她的作证导致了这个老妇被判死刑。最后，她来到了巴黎，正遇上了要继弦的古瓦尔，两相不知，经人撮合而结成为夫妇。一天，一个青年人求见古瓦尔先生，证明了自己就是与古瓦尔失散多年的儿子，这时，弗洛维尔发现了此人正是她多年前委身的森纳尔，而且，她从森纳尔那里得知她最初是被其母抛弃给圣普拉夫妇的；她所误杀的圣安吉骑士就是她与森纳尔的私生子；而由于她的作证才被处死的那个老妇，正是她的母亲；更惨的是，她发现自己现在的丈夫正是她的生父，在极度痛苦之中，她自杀身亡了。

这是一个比俄狄甫斯王的悲剧更惨厉的悲剧。在这个悲剧里，父亲娶了女儿，哥哥占有了妹妹，儿子向母亲施以性暴力，而从兄、嫁父、杀子、害母的罪过，更是都集中在弗洛维尔这个女人身上。如果说，在萨德的其他故事里，罪行过错注注是个人品质与道德状况的结果，在这篇

小说里，落进乱伦罪恶深渊中的人在道德上都是无辜者，甚至他们都是正派人，特别是最惨的这对父女，更堪称有道德的人，他们的每一个行为，在他们自己的主观上都出于在理有德的考虑，但在客观上却走向罪恶。既然他们客观的罪恶并非来自他们主观的过错，既然他们的悲剧不符合“悲剧的根源在于自我”的这个模式，那么，他们的悲剧是如何造成的？萨德给小说加上了一个副标题《宿命》，然而，萨德是一个宿命论者吗？他果真相信冥冥之中有一只至高无上的手在拨弄芸芸众生的命运？实际上，萨德的宗教迷信思想少得可怜，对萨德来说，宗教只是一种传统与观念形态，而不是一种迷信神话，他在小说里悲叹主角的命运时，笔下流露出来的感慨颇值得注意，如“人生在世实在凄惨”，“一个人只能在进入黑暗的，墓后才能得到安宁，在乱世，世人的勾心斗角，本人的七情六欲，尤其是命中注定的恶运，让人永远得不到安宁”^①，等等，不管怎样，总触及到了个人悲剧的社会根由，这是值得特别重视的。

至于如何解决作为社会问题的恶德与犯罪，作者也给予了相当的关注，提出了自己的方案，并把它形象化地表现在《恩奈斯蒂娜》这篇小说里。在这个故事的结尾，将桑德斯父女害得家破人亡的贵族恶棍奥克斯梯恩被判处了终身苦役，但，桑德斯却请求赦免了他，后又让他在自己

^① 《弗洛维尔与古瓦尔》，《情祸》第一五三页，巴黎 folio 业书本，一九八七年。

的剑下免于死，对这样异乎寻常的宽宏大量，他这样解释说：“我想以德报怨，您现在受的罪能弥补我的痛苦吗？我能因为看到您痛苦而高兴吗？把您囚禁起来能抵消您残暴地让多少人流淌的鲜血吗？要是我也这样想的话，我就会跟您一样残忍、一样不公正，一个人坐牢能补偿他给社会造成的灾难吗？倘若要让他补救错误，就应该释放他，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一个人不会不改恶从善的，没有一个人不愿从善而宁可在枷锁下偷生的。”^① 桑德斯以德报怨的条件是要求奥克斯梯恩“尽量多做好事弥补过去犯下的种种罪行”，他的施恩果真收到了效果，从此，恶魔般的奥克斯梯恩成了一个行为端正的善人，他以“成千上百件、一件比一件更大方、更辉煌的善举，弥补了他过去的罪孽。”“这证明了并非只有靠暴政、靠以牙还牙的报复才能使人改邪归正、循规蹈矩。”^② 不论作者提出的这种宽大为怀、以德报怨、以恩感化的桑德斯方式，在法律学、社会学的意义上的可行性如何，但毕竟是出于对这个社会问题的严肃关注、认真思考与善良愿望。

李恒基

^① 《恩奈斯蒂娜》，《情祸》第二八四页，巴黎 folio 业书本，一九八七年。

^② 同上，第二八九页。

外国性情文学译丛

性情文学是以情爱描写为重点，

或重点之一的文学，

性情文学是文学不能分割的一个部份，

过去，由於禁忌，

既不可能阅读，更谈不上研究，

那么，打破禁忌，

也正有开放的象征意义吧。

这是一套有系统的世界性的文学丛书，

是在收集大量作品的基础上，

按其文学史及文学方面的成就精选出来的。

这些作品都是该国文学名著，

是文学的经典。

外国性 情文学

名著系列

情祸

性情文学的道德告诫

淑女泪

人类“性苦难”大展

神女

历史帷幕与诗意轻纱中的性

O娘的故事

心灵忠诚、肉体放荡

罪恶之域

一面快乐飞扬的旗帜

· 新新制作中心 ·

目 录

第一章 法克斯朗吉

(又名《野心误》) (1)

法克斯朗吉小姐年届二八，有一副浪漫的长相，五官轮廓透出贞洁的美德，她像是美惠女神一手造就的清白的化身和纯洁的体现。

戈埃先生有此艳福，是受之无愧的。他二十三岁，身材匀称，相貌俊俏，为人胸襟坦荡，同他标致的表妹在性情上也相契相投，但是两位青年情侣都明白，他们虽心心相印，却不能终成眷属，彼此爱慕的烈火，只能在哀叹中消融……

第二章 弗洛维尔与古瓦尔

(又名《宿命》) (34)

这是一部乱伦的悲剧，古瓦尔是一个正派人，前妻

淫荡下贱，早已携子私奔。女儿也在幼年时丢失，原来是遭母亲遗弃。成年后，她俏丽娇艳而又品格端庄，但在寄居泛甘太太家时，被引诱失身一年青军官，并生下私生子，当她进入中年时候又被年青的小圣安吉骑士所爱慕，在他强行求欢时她失手刺杀了他，在旅途中，她又遇见一个五十多岁的女人争风吃醋，杀死的情敌，她的作证导致这老妇被判死刑，最后她来到巴黎正遇上了要续弦的古瓦尔，两相不知经人撮合成为夫妇，这样悲剧将继续上演。

第三章 罗朗丝与安东尼奥

（又名《意大利故事》）……………（86）

这是首对坚贞爱情、纯洁美德的颂歌，罗朗丝与安东尼奥是一对才貌双全，感情深挚、品德出众的年青恋人，安东尼奥的父亲却是一个恶魔般的人，生活放荡、品性恶劣，一心要破坏儿媳的贞操，将她据为己有。罗朗丝落入他的魔掌，在他种种卑鄙、恶毒的阴谋诡计面前，罗朗丝是否保全住自己？

第四章 恩奈斯蒂娜

（又名《瑞典故事》）……………（136）

这个故事相当关注于如何解决作为社会问题的恶德

与犯罪。在这个故事的结尾，将桑德斯父母害得家破人亡的贵族恶棍奥克斯梯恩被判处了终生苦役，但桑德斯却请求赦免了他，又让他在自己的剑下免于死，对这个异乎寻常的宽宏大量贵族恶棍又将作如何解释呢……

第五章 欧叶妮·弗朗瓦尔

（又名《悲惨的故事》） ………（201）

本章的唯一宗旨是教育人和端正人的品行。

在同一个人身上难得事事顺遂，让他步步高升兴旺发达，他得天独厚吗？偏偏命不好；命好呢，偏偏大自然又亏待她，仿佛苍天创造每个人同它创造最壮丽的事物一样，要让我们认识到宇宙基本法则是平衡的法则。这些法则同时主宰着在发生、在成长、在呼吸着万物

……

第一章 法克斯朗吉 (又名《野心误》)

法克斯朗吉夫妇享有一笔三万到三万五千法朗的年金^①，在巴黎过着太平日子。他们婚后生有一女，如今出落得好比青春女仙。法克斯朗吉先生当过军官，年纪不老就早早退役回家，照料妻关心女儿教育。他生性和顺，虽天赋不高，为人却极厚道。妻子与他年龄相仿，四、五十岁，心比丈夫细些，不过，总的说来，俩口子坦诚多于心机，忠厚老实并无防人之心。

法克斯朗吉小姐年届二八，有一副浪漫的^②长相，五官轮廓透出贞洁的美德，皮肤白皙，蓝色的眼睛美丽动人，嘴稍大，但皓齿整齐，身材轻盈而灵活，一头美发世上少见。她的思想同性格都温和可亲，不仅绝无害人之心，甚至想不到天下会有害人的人。总之，她像是美惠女神一手造就的清白的化身和纯洁的体现。法克斯朗吉小姐

^① 据历史学家让·司迦尔个人成分算，当时法国一般布尔乔亚的年收入为五千法郎，而一般贵族为四万法郎，王室则高达十万。由此可见，法克斯朗吉夫妇收入中上。

^② 受英国文学影响，“浪漫”一词于十八世纪后期开始在法国流行，通常用以形容能使人触景生情的风景。萨德则多用来形容他笔下多情而贞洁的女性人物。

知书达理，老俩口在教育女儿方面没少下本钱。她有口流利的英语和意大利语，会演奏好几种乐器，还画得一手好画。既是独女，她早晚要继承家产；虽说家底不厚，她倒是有条件结一门好亲，嫁个富家子弟的。这也正是她父母一年半以来牵肠挂肚的唯一心病。不过法克斯朗吉小姐不等父母开口，早已芳心有主。跟她家沾点亲的戈埃先生常以亲戚的身份前来她家，多情小姐钟爱的对象就是戈埃先生。她爱得真诚，爱得体贴入微，跟古时候的人一样极重情义。如今世风日下，值得珍惜的感情早给败坏尽了。

戈埃先生有此艳福。是受之无愧的。他二十三岁，身材匀称，相貌俊俏，为人胸襟坦荡，同他标致的表妹在性情上也相契相投。他是龙骑兵军官，只是不算有钱，有必要娶一个嫁奁丰厚的小姐为妻，正如她的表妹也需嫁一位殷实的富家子弟。因为法克斯朗吉小姐尽管有家产可以继承，我们方才说了，她父母的家底不厚。所以，两位青年情侣都明白，他们虽心心相印，却不能终成眷属，彼此爱慕的烈火，只能在哀叹中渐渐消蚀。

戈埃先生从来没有向法克斯朗吉小姐的父母透露过自己对他们的女儿的满腹情愫。他怕遭到拒绝。他的自尊心不允许他把自己弄到狼狈的境地。法克斯朗吉小姐比他更腴腆千倍，也深怕露出半句口风。所以，他俩私下贞洁的两情相依，虽被绵绵情丝紧紧捆住，却只能默默地在暗中滋生。但是，一有风吹草动，他俩又信誓旦旦相许，决不屈从于任何人提亲，海枯石烂他们也要永结同心。

这一对青年相爱乃尔，不料法克斯朗吉先生的一位朋友偏偏登门造访，说有一位外省来的人，他想带来见见，

只望法克斯朗吉先生同意。不过这人不是他自己结识的朋友，是别人拐着弯儿介绍给他的。

“我并不是随便建议您见见他的，”贝勒瓦尔先生说道，“我说的这人在法国有许许多多的产业，在美洲还有不少出色的庄园。他到巴黎来只有一个目的，要在这里找个妻子。别的倒好说，我就怕他或许会带妻子去美洲。要是您不怕千金飘洋过海，其他方面倒相当肯定跟令媛匹配。他今年三十二岁，长相不很讨人喜欢……眼睛里总有点阴沉的表情，不过举止十分高雅，显得特别有教养。”

“带他来见见我们吧，”法克斯朗吉先生说……又转身问妻子：

“太太您看怎么样？”

“得先见见人，”妻子说，“要真是门当户对，我双手赞成。虽然跟女儿分开，我不免心里难过……她是我的心肝儿，她不在身边，我会没着没落地伤心的，不过，只要她幸福，我绝不会反对。”

贝勒瓦尔先生一开始便如此顺利，十分高兴；他跟老俩口摆明了情况，并商定下星期一由他带弗朗洛男爵登门拜谒法克斯朗吉夫妇。

弗朗洛男爵到巴黎已有一月，住的是夏尔特尔旅馆最讲究的客房，有一辆很漂亮的马车，两名跟班和一名贴身男仆；他一身珠光宝气，钱包里塞满汇票，衣着入时。他根本不认识贝勒瓦尔先生，不过，他自称认识贝勒瓦尔先生的一位密友。那位密友偏偏不在巴黎，要一年半之后才回来，因此无法帮助男爵。男爵上门找过他；人家告诉他：先生不在家，他可以去找先生的好朋友贝勒瓦尔先